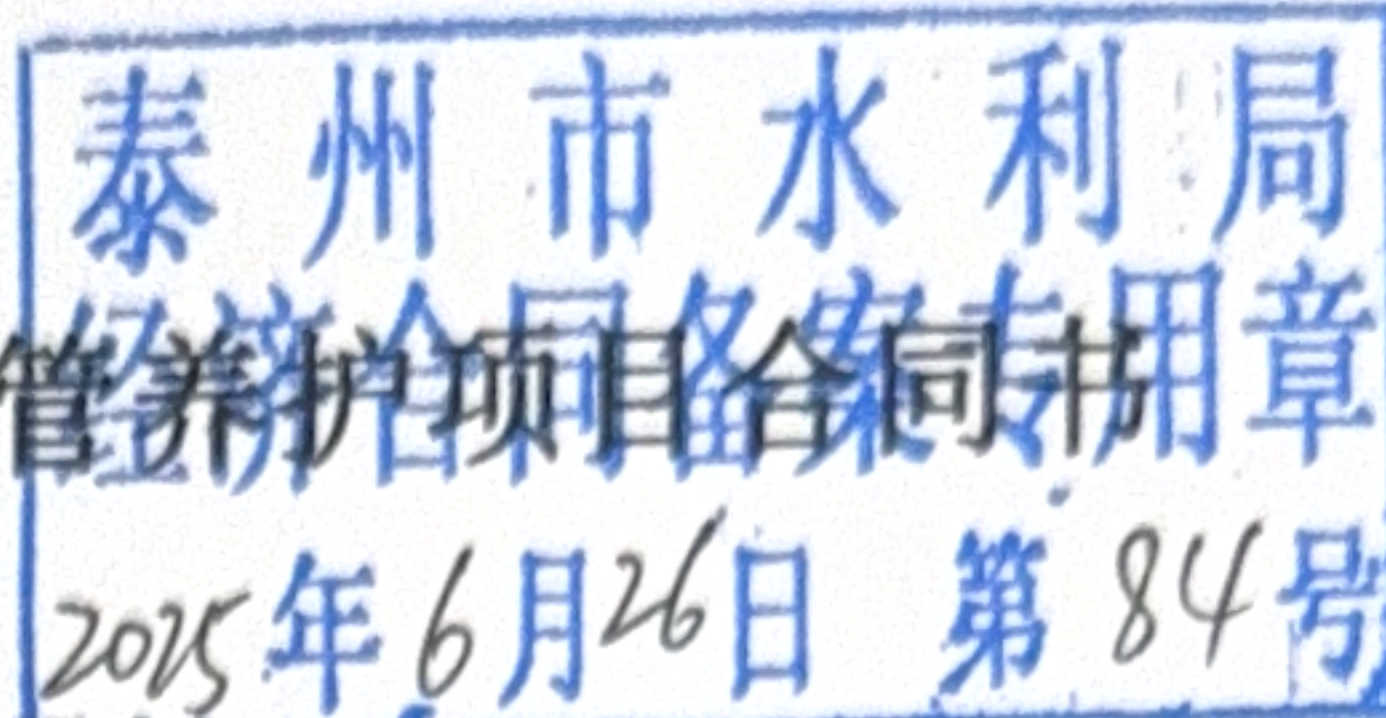


# 老通扬运河等河道及闸站管理区域绿化管养护项目合同书



甲方：泰州市城区河道管理处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绿涛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2025 年 6 月 26 日

老通扬运河等河道及闸站管理区域绿化管养护项目，通过市场化公开招标程序，确定由乙方承包管养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绿化管养护标准和规范，在本项目招投标文件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相关事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概况：老通扬运河等河道及闸站管理区域绿化管养护项目位于泰州市城区，具体包括：周家墩闸站、老东河闸站、智堡河闸站、五叉河闸站、五里河闸站、老通扬河生态水源泵站至东明花园（包括江淮阁古盐运广场，不包括泰来苑南河道两岸）、东风路桥至春晖路河北段、济川路桥至王庄河河口、朱新河春兰路东段、翻身河东润区域、南官河闸北段区域、新增水体岸线自然化率提升工程，总面积约 306220 平方米。

2. 管护内容包括：绿化管养护、环境卫生保洁、景区管护及配套设施的管养护等。

3. 协议期限：三年，第一年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第二年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第三年自 2027 年 7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第二年和第三年合同的签订由甲方视乙方前一年度履约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 二、双方职责

甲方：

1. 享有绿化区域及其附属设施的所有权、管理权、使用权。
2. 制定考核办法，定期和不定期对管护方管养护运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其考核效果与管护经费挂钩。如发现有管理不力的现象，将追究乙方的责任，造成一定影响或较大损失的，有权终止管护协议。
3. 负责执行项目招标文件相关内容，按期支付双方核定的管养护经费。

乙方：

1. 严格执行招标文件中有关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的职责要求。
2. 制定详实可行的管养护方案和具体月度管养护工作计划，成立专业管养护队伍。将投标文件中明确的机械工具配备齐全，落实专人操作及时投入使用。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确保管养护工作做到
  - (1) 保持绿化景观、相应的配套设施（标牌等）完好，环境卫生整洁，发生盗窃、人为损坏按原标准恢复。
  - (2) 环境卫生保洁管护做到：无垃圾、无烟头纸屑、无杂草、无积水、无刻画、无污迹、无小广告、无粪便、无人为损坏，经常洗刷保持外部清洁美观、完好。

(3) 整个绿化区域内无违章搭建、占用经营、乱停乱放车辆、擅自堆放物品、晾晒衣服、埋坟、扒翻种植等现象，不得从事封建迷信和违法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公共设施用途。

(4) 配套设施落实明确的管护方案，确保所属配套设施安全完好和整洁，每年进行一次保养，具体时间由甲方安排。

4. 明确专职安全员，制定安全生产制度和管理网络，确保安全生产，承担所属人、财、物等一切安全责任。确保管护区域资源资产完好，对因管理失误造成财产损失的，负责修复或赔偿，情节严重承担解除合同及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

5. 负责履行项目投标文件相关内容，服从甲方管理和考核。

### 三、管护报酬和履约保证金

1. 三年期管护运行费用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叁万伍仟伍佰零壹元陆角（¥2535501.60）。

2.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6%，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壹佰叁拾元壹角（¥152130.10），在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备案后的一周内缴纳，本合同到期后全额无息返还。

### 四、支付方法

协议期内每一个季度支付一次，实际支付金额按合同金额结合日常、月度考核扣减额计算确定，同时乙方需提供完税票据交甲方按有关财务规定和手续办理支付。

### 五、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六份，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为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报市水利局财务报销和备案各一份。

### 六、争议解决办法

争议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按如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泰州市仲裁委员会。

2. 提起诉讼。约定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七、违约责任

根据《泰州市城区河道管理处水利景区管养护项目管理考核办法》实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本合同附件：

1. 老通扬运河等河道及闸站管理区域绿化管养护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 项目招投标备案材料一份。